

##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5 年 11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5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中央區 11 樓吳三連廳

三、主席：陳局長志銘

記錄：楊靜琴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游適銘 沈榮銘 蘇鈞堅 林純綺 賴佩技 林秀鳳  
徐淑慧 張孟純 吳雅鳳 石春霞 林昆華 黃蕙庭  
何治民 蔡宗峯 鄭秀貞 林繼斌 蔣加偉 賴嘉虹  
劉慶安 謝其臣

五、各機關學校規費管理作業專案報告（財務管理科）。

主席裁示：

- 1、本府各機關依本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所收取之使用費，究應為使用規費或財產收入，請財務管理科、公產管理科釐清其收入屬性，俾利各機關後續編列預算時有所依循。
- 2、有關本局定期彙編「臺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規費徵收項目及收費基準一覽表」，並放置於網站供查核一節，考量此作法可能無法即時因應各機關收費基準之異動情形，建議以連結方式，即時更新上開資訊。

六、確認局務會議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七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：(略)

八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主席指示事項	主辦單位
一、請稅捐處加速辦理公文線上簽核測試作業，以便進行與本府公文銜接流程修正事宜。	本市稅捐處
二、依本府關懷小組會議決議，105 年度新增法律訴訟案件，應於 12 月局務會議提出檢討報告，若 2 處有案件需本局協助處理，則請提局務會議中報告，如無需局協處部分，則於 12 月處務會議提檢討報告，並於 12 月底將紀錄送局彙辦，請 2 處配合辦理。	本市稅捐處 本市動質處
三、勞動局所屬就業服務處搬遷後動產及經管土地之處理，請公產管理科提報資產活化小組討論。	公產管理科
四、閒置宿舍能否透過修繕方式配合提供公宅政策利用，請公產管理科安排幾處標的辦理會勘，以瞭解屋況	公產管理科

及修繕可行性。	
五、中正區中正段二小段246 地號等5筆市有土地都市更新案，請非公用財產開發科加速處理居民意願調查事宜。	非公用財產開發科
六、請積極依下列事項辦理： （一）年底各科室需提報考績分配人數，為免齊頭式平等，將依去年所訂各項指標為基礎，並參考各主管所提建議指標調整，請各科室主管據以辦理考核。 （二）請各科室參考11月25日胡教授於策略地圖審查會議所提意見，重新檢討調整KPI，原則上各指標應顧及創新性、挑戰性及貢獻性。	本局各科室
七、請科室主管督導同仁加強辦理重要資料備份作業，以免硬碟損壞造成資料遺失。	本局各科室
八、本局採行員工自主管理，同仁每日均應按規定時間出勤，請人事室加強辦理查勤。如有違反前開情事者	人事室 本局各科室

，應依規定議處，相關主管人員如有未善盡督導之責，依規定追究責任。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九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50 分。